

2024年第二批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自治区衔接资金分配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安排资金(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区级指标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自治区财政资金	其中：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小 计	8716	2736	2736	5980	5980	0		
农业 农村局	2024年肉牛养殖示范主体创建项目	1. 巩固提升“5350”肉牛养殖示范村61个，示范村新培育的肉牛养殖示范户，每户一次性奖补4000元； 2. 支持乡镇创建“5350”肉牛养殖示范村7个以上，每个示范户一次性奖补4000元； 3. 各乡镇领导包抓创建“5350”肉牛养殖示范户，每个示范户一次性奖补4000元； 4. 支持乡镇创建“2652”肉牛养殖示范村，每个示范户一次性奖补10万元； 5. 支持有条件的生产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肉牛规模养殖场，对新建300头、500头以上的标准化肉牛养殖场，分别一次性给予90万元、150万元奖补，盘活改造提升闲置养殖场达到新建养殖场同等条件的，按照新建奖补标准的60%予以奖补 6. 开展以肉牛为主的春秋季节动物防疫免疫1个单位牛、羊、猪、狗、禽，分别奖补6元、2元、4元、4元、0.25元。数字牧业拓展运营管理100万元。	200			200	200		2130505 生产发展	宁财（农）指标 （2024）122号
	2024年科学化饲草调制项目	支持有基础设施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建饲草（料）配送中心，对购置的饲草（料）收储、加工、配送等机械设备，按照设备购置金额的50%补贴，每个村集体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支持其他经营主体创建饲草（料）配送中心，对购置的饲草（料）收储、加工、配送等机械设备，按照购置金额的30%补贴，每个配送中心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机械设备除外）。 实施饲草调制60万立方米以上，青贮池当年青贮20立方米以上，每立方米奖补60元；包膜青贮15吨以上，每吨奖补120元；同一主体最高奖补10万元。开展优质小麦秸秆饲草调运，每吨补贴300元（最高补贴100吨）。	940.55			940.55	940.55		2130505 生产发展	宁财（农）指标 （2024）122号
	2024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实施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统一采购发放大豆种子，种植主体每公斤自筹7元，其余政府奖补	1800			1800	1800		2130505 生产发展	宁财（农）指标 （2024）122号

2024年第二批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自治区衔接资金分配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安排资金(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区级指标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自治区财政资金	其中：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业农村局	2024年科学化饲草调制项目	<p>支持有基础设施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建饲草（料）配送中心，对购置的饲草（料）收储、加工、配送等机械设备，按照设备购置金额的50%补贴，每个村集体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p> <p>支持其他经营主体创建饲草（料）配送中心，对购置的饲草（料）收储、加工、配送等机械设备，按照购置金额的30%补贴，每个配送中心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机械设备除外）。</p> <p>实施饲草调制 60 万立方米以上，青贮池当年青贮 20 立方米以上，每立方米奖补 60 元；包膜青贮15 吨以上，每吨奖补 120 元；同一主体最高奖补 10 万元。开展优质小麦秸秆饲草调运，每吨补贴300元（最高补贴100吨）。</p>	687	687	687			2130505 生产发展	宁财（农）指标（2024）119号	中央衔接资金687万（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12万元，三西农业建设任务275万元）。
	彭阳县2024年人居环境整治残膜回收项目	对农户拣拾交售的残膜每公斤奖补1元，回收残膜5500吨以上，全县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率达到96%以上，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	550			550	550	2130505 生产发展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2024年农产品销售推介	<p>1. 鼓励取得认证的经营主体推进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证明，按照绿色、有机原料采购金额的10%予以奖补，同一主体、同一年度最高奖补10万元。</p> <p>2. 支持经营主体申报认定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示范合作社、生态农场，对新认定的国家级、自治区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一次性分别奖补15万元、5万元；对监测认定的国家级、自治区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一次性分别奖补3万元、1万元；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示范合作社、自治区级示范合作社，一次性分别奖补3万元、1万元；对新认定的自治区级生态农场一次性奖补1万元。</p> <p>3. 支持企业、合作社、产业协会等经营主体参加区内外农产品展销会、推介会等农产品推介展示活动，对参加县内、固原市内、自治区内、自治区外推介展示活动的经营主体，每次分别补贴0.2万元、0.5万元、1万元、2万元；支持蔬菜产业协会组织蔬菜种植主体外出考察、拓展销售市场，每考察一个省份补助1万元。</p> <p>4. 支持县内经营主体、行业协会及营销能人收购销售农户生产的辣椒、朝那鸡、朝那鸡蛋，销售主体收购农户辣椒50吨以上，每吨奖补200元；收购农户朝那鸡1万只以上，每只奖补2元；收购农户朝那鸡蛋5万枚以上，每枚奖补0.1元。</p> <p>5. 支持县内肉牛屠宰加工企业免费屠宰加工县内肉牛，每屠宰1头奖补屠宰场200元，最多奖补5000头；支持牛肉分割加工企业县外市场开发，县外销售牛肉100吨以上，每吨奖补200元，同一主体，每年度最高奖补50万元；支持县内企业开展牛羊屠宰副产品精深加工，年加工销售额每1000万元奖补10万元。</p>	200			200	200	2130505 生产发展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2024年第二批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自治区衔接资金分配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安排资金(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区级指标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自治区财政资金	其中：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业农村局	2024年肉牛养殖贷款贴息	完善金融支持肉牛产业发展，稳定肉牛生产能力，扩大适度规模化养殖群体，农户、经营主体自2023年以来从银行获得用于肉牛产业发展贷款且存栏肉牛50头及以上的，对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产生的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2023年10月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50%给予贴息，贷款使用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用款时间计算，同一主体贴息金额最高不超过5万元。（已享受其他贴息政策的贷款不得重复享受）	500	500	5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宁财（农）指标（2024）119号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2024年发展绿色循环农业项目（2024年有机肥使用示范村建设）	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鼓励农户向县内有机肥厂交售畜禽粪便，每立方米给农户奖补20元；新建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村20个，支持农户推广使用有机肥，亩施商品有机肥300公斤以上或腐熟农家肥1.5立方米以上，每亩给农户奖补90元。	300			300	30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2024年雨露计划项目	实施雨露计划项目2000人。	250			250	2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小额贷款贴息项目	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5万元以内小额贷款进行贴息，2023年第四季度贴息按照基准利率100%进行贴息，2024年按照基准利率80%进行贴息。	649	649	649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宁财（农）指标（2024）119号	
	2024年白阳镇双磨、交岔关口等村村组道路及居民点排水工程	在白阳镇双磨村海磨居民点巷道硬化2.35公里，居民点新建雨污管线各1.4公里，新建200立方米化粪池一座；王洼镇山庄村、孙阳村新修道路4.58公里，王洼镇斩蛟头新建雨污管网各1公里，硬化巷道800米长；交岔关口村硬化道路沥青造面232米，硬化村村组道路长2.955公里，雨水管网改造85米；小岔乡雨污管网改造1089米，新建硬化路389米。	400			400	40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水务局	彭阳县2023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提升工程	改造提升各类管道410km，改造蓄水池4座。返乡用水户513户、企业单位7户，安装智能水表557块，新建泵站1座、50m³前池1座、100m³蓄水池1座；配套智能自吸泵13台；白阳镇姚河村入户提升改造85户，改造管道15.86km，更换智能水表85块；新建泵站1座等，安装PE成品井3522座。	300	300	30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19号	中央衔接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人社局	农村低收入家庭公益性岗位	延续实施低收入家庭公益性岗位项目，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低收入家庭购买公益性岗位1550个，其中移民150个（城镇50个，农村100个）	500			500	5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住建局	红河镇常沟村美丽村庄	道路混凝土硬化3.635公里，沙化1公里，修建排水边沟412米，安装太阳能路灯20盏，垃圾箱5个，配套防滑钢筋、过路管涵等附属设施。	120			120	12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城阳乡城阳村美丽村庄	道路混凝土硬化2.946公里，修建排水边沟440米，安装太阳能路灯20盏，垃圾箱5个，铺设农贸市场雨水、污水管网287米，配套防滑钢筋等附属设施。	100	100	10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19号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2024年彭阳县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东昂景苑屋面维修8900平方米；幸福城屋面维修11960平方米；惠民家园更换室内排水管、暖气管80米，墙面重新粉刷550平方米；栖凤花园地面铺砖50平方米，25#楼裂缝修复595.66平方米。	500	500	50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19号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2024年第二批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自治区衔接资金分配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安排资金(万元)					预算支出科目	区级指标文号	备注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自治区财政资金	其中：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住建局	彭阳县周沟村等道路及排水工程建设项目	对余沟村部居民点、后山沟、赵石沟、李寨沟等道路进行硬化及修建排水管网。道路硬化20000平方米，修建排水边沟1000米，铺设雨水管网600米、污水管网1600米等。	200			200	200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非低收入群体危房危窑改造和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危房改造22户，每户2万元；改造住房面积不达标建设12户，每户1.5万元；改造裂缝房加固307户。	339.45			339.45	339.45	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白阳镇	2024年白阳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采取采取注资方式和入股分红的方式投入姬山村集体经济组织组，建设“出户入园”项目。	60			60	6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古城镇	2024年古城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建设300KW分布式光伏电站一座。	30			30	3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新集乡	2024年新集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在新集乡马旺堡村、赵沟村分别建设300KW分布式光伏电站一座。	60			60	6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罗洼乡	2024年罗洼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在罗洼乡罗洼村建设光伏车棚，发展村集体经济。	30			30	3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宁财（农）指标（2024）122号	

附件2

2024年科学化饲草调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科学化饲草调制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邓占钊 13709547721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27.55	
	其中:财政拨款		3427.55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 支持有基础设施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建饲草(料)配送中心,对购置的饲草(料)收储、加工、配送等机械设备,按照设备购置金额的50%补贴,每个村集体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p> <p>目标2: 支持其他经营主体创建饲草(料)配送中心,对购置的饲草(料)收储、加工、配送等机械设备,按照购置金额的30%补贴,每个配送中心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的机械设备除外)。</p> <p>目标3: 2024/6/7实施饲草调制 60 万立方米以上,青贮池当年青贮 20 立方米以上,每立方米奖补 60 元;包膜青贮15 吨以上,每吨奖补 120 元;同一主体最高奖补 10 万元。开展优质小麦秸秆饲草调运,每吨补贴300元(最高补贴300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实施饲草调制	≥ 60万立方米
			指标2: 小麦秸秆饲草调运	≥ 10万吨
		质量指标	指标1: 项目建设程序	按实施方案为准
			指标2: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11月底达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池贮青贮	每立方米奖补60元
	指标2: 包膜青贮		每吨奖补1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养殖户收益	比项目实施前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养殖综合效益和社会竞争力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示范推广种养结合、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技术	有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节本增效意识	显著增强
	指标2: 养殖场(户)迫切需要学习和应用先进实用技术的意识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附件3

2024年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肉牛养殖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邓占钊 13709547721
主管部门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对2023年以来从银行获得用于肉牛产业发展贷款且存栏肉牛50头及以上的, 对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产生的利息,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2023年10月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50%给予贴息。 目标2: 基础母牛存栏在一定时期内达到稳定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示范村肉牛存栏量		比项目实施前增加2%
			指标2: 养殖户比例		达到60%以上
			指标3: 资金补助到位率		100%及以上
		质量指标	指标1: 资金管理		账管理、专款专用专
			指标2: 项目实施符合方案要求		以方案要求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11月底达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资金		52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场(户)收益		较2023年增加3%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辐射带动周边75%的养殖户
		生态效益指标	示范推广种养结合、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技术		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6%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节本增效意识		较2023年相比, 降低养殖成本3%以上
	指标2: 养殖场(户)迫切需要学习和应用先进实用技术的意识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4

2024年发展绿色循环农业项目
(2024年有机肥使用示范村建设)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2024年发展绿色循环农业项目 (2024年有机肥使用示范村建设)			
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2024年,鼓励农户向县内有机肥厂交售畜禽粪便12万立方米,建立有机肥替代化肥减量增效示范村20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鼓励农户向县内有机肥厂交售畜禽粪便	12万立方米
			建立有机肥替代化肥减量增效示范村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农户购买商品有机肥或初级有机肥	符合相关标准
			有机肥替代化肥减量增效示范村完成情况	高质量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费用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向县内有机肥厂交售有机肥,收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辐射带动情况	明显
			农户对增施有机肥的认知和接受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	资源化利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耕地质量和农产品品质,推进种植业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附件5

2023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提升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彭阳县2023年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提升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彭阳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彭阳县水利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改造	项目期	16个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25.26		
	其中：财政拨款	594.26		
	其他资金	1431		
绩效目标	通过对项目区供水管道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解决项目区1.44万人的生活用水问题。降低工程供水维修运行费用，提高农户用水方便程度，从而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巩固农村人饮成果，切实提升供水能力，为乡村振兴和农村产业发展提供供水保障。			
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户数	≥3607户
			受益人口	≥1.44万人
			提升改造管道长度	≥427.46公里
			新建泵站数量	≥2座
			改造泵站数量	≥1座
			新建及改造各类阀井	132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供水保证率	≥95%
			用水户端远传计量覆盖率	100%
			管网平均漏损率降	≤12%
			水质达标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单方水供水全成本（不计折旧）	0.34%
			单方水供水全成本（计折旧）	0.1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供水效益	≥218.8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集中供水率	100%
			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人口	100%
			水费收缴率	≥99%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3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9%	

附件6

2024年彭阳县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彭阳县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维修项目汇报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金智18609547669
主管部门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区级奖补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改善县城移民安置点屋面防水及基础设施 目标2: 提高县城移民安置点生活水平 目标3: 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屋面防水面积	$\geq 20000\text{m}^2$
			指标2: 更换琉璃瓦	$\geq 8000\text{m}^2$
			指标3: 室内粉刷	$\geq 500\text{m}^2$
			指标4: 更换室内排水管、暖气管	$\geq 500\text{m}$
			指标5: 25#裂缝、散水修复等	$\geq 4000\text{m}^2$
		质量指标	指标1: 建设标准	竣工验收100%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时限	2024年 11月份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屋面防水面积	90元/平方米
			指标2: 更换琉璃瓦	150元/平方米
			指标3: 室内粉刷	80元/平方米
	指标4: 更换室内排水管、暖气管		150元/平方米	
	指标5: 25#裂缝、散水修复等		223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县城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	完善
			指标2: 县城移民安置点人居环境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改善环境质量	提升	
		指标2: 改善县城移民安置点生活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5\%$	

附件7

全县非低收入群体危房危窑改造和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非低收入群体危房危窑改造和抗震宜居农房改造		
实施单位		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期		2024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9.45		
	其中:财政拨款	339.4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彭阳县住房保障动态监测预警工作方案》,需改造“非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12户,每户2万元,需资金24万元;改造住房面积不达标建设6户,每户1.5万元,需资金9万元;改造裂缝房加固299户,需资金306.45万元;共计339.4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抗震宜居农房新建数量	≥12户
			指标2:抗震宜居农房加固	≥299户
			指标3:住房面积不达标改造	≥6户
		质量指标	指标1:改造后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当年开工率	100%
			指标2:当年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抗震宜居农房新建15户,每户补助2万元,	24万元
			指标2:住房面积不达标建设7户,每户补助1.5万元	9万元
			指标3:抗震宜居农房加固299户	306.4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造后房屋入住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5%

附件8

白阳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白阳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古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白阳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拆除周沟村废旧设施大棚，整理恢复土地，提升生态文明理念，促进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扶持发展村集体经济	>98%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需要资金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收入、集体分红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为推动乡村振兴工作创造平台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	>98%

附件9

古城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古城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古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彭阳县古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建设光伏电站，实现光伏利用，发展光伏产业，实现民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古城镇村村集体光伏电站数量	1座
		质量指标	指标1：光伏发电效益	≥85%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效性	2024年底
		成本指标	指标1：2024年古城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反响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利用光伏程度	有效利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效益	持续发电，惠及民众生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5%

新集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新集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新集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集乡马旺堡村、赵沟村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在新集乡马旺堡村、赵沟村分别建设300KW分布式光伏电站一座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村数（2个）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效性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农村经济发展水平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		≧10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满意
			项目村基层干部满意度		满意

罗洼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罗洼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彭阳县罗洼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罗洼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安排乡村治理经费，支持乡村基本建设，实现乡村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罗洼村村集体光伏车棚建设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指标1：建设光伏车棚使用率	≥98%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效性	2024年底
		成本指标	指标1：2024年罗洼乡罗洼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村集体收入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罗洼村村集体项目正常使用，促进工矿区安全生产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完成建设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8%